证券代码:001387 证券简称:雪祺电气 公告编号:2026-008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目前总股本183,030,4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雪祺电气	股票代码	00138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杰	陈玉玉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青莺路369号		
传真	0551-63893033	0551-63893033	
电话	0551-63893033	0551-63893033	
电子信箱	IR@snowkye.com	IR@snowkye.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冰箱和商用展示柜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业务,为国内外品牌商提供容积400L以上的大冰箱和商用展示柜等产品。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下的“家用电力器具制造(C385)”,具体细分行业为“家用制冷电器具制造(C3851)”。公司具备大型家用冷藏冷冻冰箱、商用展示柜等多类产品的多种型号生产能力。公司依托自主开发的多项核心技术,积极开拓业务领域,目前公司已形成产能超过100万台的四条高自动化生产线。

公司自成立以来坚持自主研发,凭借优秀的产品设计开发能力和严格的产品质量管控水平,历经多年的行业积累,公司已成为家用冰箱和制造领域内知名的ODM供应商,经过多年经营拓展和业务布局,公司建立了辐射海内外的市场格局,客户群体包括海信集团、美的集团、伊莱克斯、BSH、美菱集团、太古集团、中粮集团、TCL、LIPPERT、小米集团等全球知名企业和家电品牌商,公司与行业龙头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产品销售区域涵盖中国、美国、澳大利亚、加拿大、印度尼西亚、哥伦比亚、南非、俄罗斯、西班牙、阿联酋等全球各大洲的100多个国家和地区。

2024年7月,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新增控股子公司无量智能,无量智能成立于2017年10月,是一家研发、生产、销售电子智能控器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提供WCBA电热板组件(即四路/电子零部件配套,控制器软硬件设计开发等服务,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7),无量智能所处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为C39。其产品应用于智能家电、工业控制、新能源储能及充电桩、汽车电子等领域。目前投产的SMT和DIP生产线共17条,具备PCBA柔性化制造及快速交付的能力。公司目前拥有12项有效专利,27项软件著作权,是高新技术企业、安徽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2025年8月,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新增控股子公司合肥雪祺电器,盛邦电器成立于2014年12月,主要从事制冷件、管路件、金属结构件等家用电器专用配件及模具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应用于冰箱、洗衣机、空调等家用电器领域,以及展示柜、橱柜、饮料柜、制冰机等经商领域,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通用设备制造业(C34)”下的“通用零部件制造(C348)”,具体细分行业为“其他通用零部件制造(C3489)”。凭借多年的技术积累和产品创新,盛邦电器拥有了稳定的优质客户群,如美的集团、奥利马、海尔智家、TCL、长虹美菱、惠而浦、威盛股份等企业,多次荣获主机厂颁发的创新引领奖、优秀品质奖、战略合作奖以及优秀供应商、铁杆供应商等荣誉称号,是高新技术企业、安徽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公司始终聚焦主业经营,收购无量智能和盛邦电器是公司在产业上下游发展的重要布局,同时,公司正在积极拓展海外市场,推进“电子科技园及高端智能家居”项目的建设,以期为公司业务增长带来新动力。

(二)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冰箱、商用展示柜、PCBA、通用零部件等。

1、冰箱

公司冰箱类主要产品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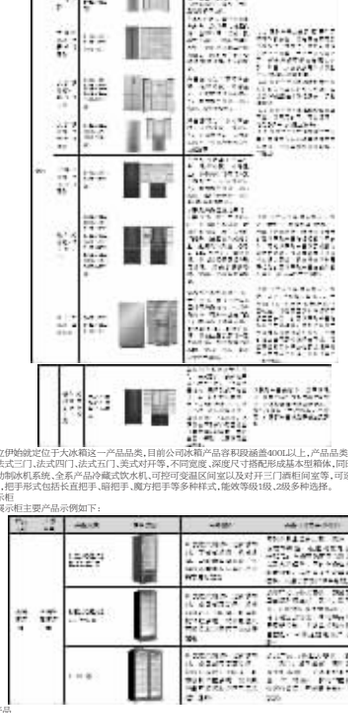

公司从成立伊始就定位于大冰箱这一产品品类,目前公司冰箱产品容积段涵盖400L以上,产品品类包括对开门、对开三门、十字四门、法式三门、法式四门、法式五门,类式对开等,不同宽度、风理尺寸搭配形成基本型箱体,同时拥有多个功能配置如对开门全自动制冰机系统、全系产品冷藏式软水机、可控可变温区间宝以及对开三门酒柜间室等,可选配各种颜色的钢板门、玻璃门外光,把手形式包括长直把手、箱把手、魔方把手等多种样式,能效等级1级、2级多种选择。

2、商用展示柜

公司商用展示柜主要产品示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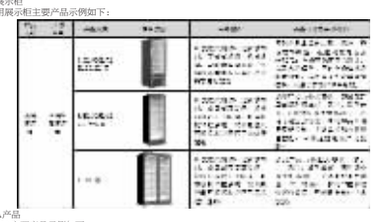

3、PCBA产品

公司PCBA主要产品示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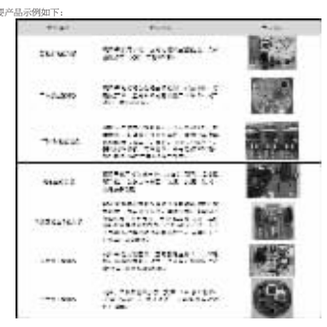

4、通用零部件

通用零部件主要产品示例如下:

(三)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核心为“以研发设计为核心,以精益制造为基础”的ODM模式。

1、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需求导向+技术驱动”的销售策略,直接面向国内外品牌客户。以自主研发设计为基础,结合客户订单要求进行设计、研发和生产的全流程服务,最终以客户品牌实现销售,这种模式使公司能够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同时深入了解客户及消费者需求,把握产品研发方向。

公司销售区域包括境内与境外。公司主要通过客户中心团队进行产品销售,公司下设ODM部(境内销售)和海外销售部,ODM部(境内销售)主要针对境内大客户,由各销售经理对接;而海外销售部则针对海外市场划分了五大区域,分别为北美大区、拉美大区、欧洲大区、亚太片区和中东非片区,按照不同区域进行业务开发和拓展。

2、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ODM生产模式,以销定产,拥有高度柔性化的智能制造生产线,能够快速响应不同客户多品类、批量化的定制生产需求,公司主要采用以订单驱动的自主生产模式,销售部门接收到客户订单后,首先由多部门进行技术准备和评审,之后交由制造中心进行计划预排。采购、品质、生产等部门对预排计划进行修订及反馈,最终形成次月的定稿主计划。通过制造中心总体监督与协调各业务部门,生产部门完成技术评审,计划制定与生产实施,以确保产品及时交付。同时,对部分非核心工序(如注塑、钣金加工等)采用委托加工方式,由外部厂商完成,公司支付加工费并进行后续加工,委托加工规模较小,不涉及核心环节,不影响公司资产、技术及业务的完整性。

3、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主要为原材料及能源采购,采购模式为自主采购,公司直接向原材料、零部件生产商或贸易商进行采购,主要涉及压缩机、异氟酸酯、组合聚醚、板材等主要原材料和零部件。

公司拥有完整的供应商准入体系,从原材料和零部件质量、价格、交货速度和供应稳定性等方面综合对供应商进行考核,并对相关供应商履行资料评审、现场审核等程序,公司对合格供方且录内的供应商进行考核评分,要求不满足审核标准的供应商进行整改或淘汰。采购部根据月度生产计划,综合考虑公司现有物料库存水平、物料采购周期等因素确定采购需求,下达采购订单。原材料和零部件到货后需通过公司品质原质量检验,验收不合格则向供应商提出退换货要求,验收合格后进入生产环节。

4、研发模式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良好的产品自主研发和设计能力,是业内知名的大冰箱ODM供应商,公司坚持以客户及终端消费者需求为驱动,以技术创新为引领的模式。一方面,持续跟踪并深度分析客户与终端消费者需求,通过市场调研、可行性论证及总品分析等方式开展充分研判,保障产品开发精准契合市场,实现商业成功;另一方面,持续推进新产品研发,强化技术创新必要性论证,明确未来产品创新方向,确保公司产品储备充足且具备前瞻性布局。公司设有技术中心,负责推进新产品全流程的技术管理工作。根据公司业务及管理需要,技术中心下设新产品开发部、产品形展开发部、性能开发与检测部、电控电装开发部、出口产品开发部、特种产品开发部、技术支持与管理部,各部门承担产品开发不同职责与市场定位,为公司技术创新提供保障。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2,528,218,951.15	1,996,581,329.47	26.63%	1,699,485,197.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03,068,555.35	1,224,024,038.53	6.46%	711,387,607.87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1,999,730,603.98	1,945,804,113.70	2.77%	2,358,966,311.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7,442,944.81	102,078,465.18	-4.54%	141,243,814.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2,254,363.77	97,868,957.60	-5.74%	137,588,906.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674,489.80	165,340,589.41	40.72%	240,157,909.8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81	0.5835	-6.07%	1.059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459	0.5835	-6.44%	1.05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66%	8.84%	-1.24%	22.06%

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以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5,362,143.70	102,078,465.18	13.01%	141,243,814.99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41,205,258.47	455,368,849.54	515,479,550.55	587,676,945.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036,403.89	13,958,168.84	11,401,664.20	51,046,707.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101,011.32	15,192,870.62	9,678,887.34	49,281,594.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861,131.37	94,947,325.56	40,853,315.23	60,012,717.6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78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18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顾维	境内自然人	28.74%	52,611,000	52,611,000	不适用	0
安徽志道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64%	28,619,950	0	质押	22,820,000
宁波雪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16%	11,266,667	11,266,667	不适用	0
宁波吉德电器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8%	6,374,233	0	不适用	0
叶乾中	境内自然人	0.99%	1,815,800	0	不适用	0
滁州中安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4%	1,720,000	0	不适用	0
张洋	境内自然人	0.92%	1,680,000	0	不适用	0
陈振洋	境内自然人	0.55%	1,013,230	0	不适用	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0.44%	801,974	0	不适用	0
大家资管—民生银行—大家资产飘骥长虹6号混合类资产管理产品	其他	0.40%	727,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顾维直接持有公司28.74%的股份,通过宁波雪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6.06%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28.80%的股份,同时顾维系宁波雪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安徽志道投资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24,119,950股,通过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4,500,000股,合计持有公司28,619,95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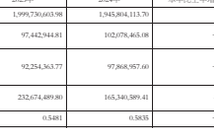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实施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2025年3月7日,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完成授予登记并上市,公司向119名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5,250,400股,公司总股本由177,788,000股变更为183,038,4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关于向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2、收购合肥盛邦电器有限公司70%的股权

公司于2025年8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合肥盛邦电器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人民币4,745.00万元受让合肥盛邦电器有限公司6%股权,并以1,216.6667万元认购标的公司416.6667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合肥盛邦电器有限公司70%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8月14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收购合肥盛邦电器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

3、投资建设“电子科技园及高端智能家居工业园”项目

公司于2025年12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拟签署项目投资协议的议案》,拟与安徽肥西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投资合作协议》,建设“电子科技园及高端智能家居工业园”项目,总占地面积约60亩,公司以自有资金、募集资金投入。目前,公司尚未通过招拍挂方式取得该项目的土地使用权,尚未签署土地出让合同,项目的实施尚需政府部门核准及投备、环评审批和施工许可等前置审批手续,后续公司将根据本次投资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其他具体事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

证券代码:001387 证券简称:雪祺电气 公告编号:2026-009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4月17日以邮件方式发出,并于2026年4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顾维主持,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董事均为现场出席,副总经理王士生先生以通讯方式列席)。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同意将《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8)。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5年,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恪守法律法规与《公司章程》,以维护全体股东权益为核心,秉持忠实勤勉义务,依法行使职权,全面落实股东会各项决议,踏满完成董事会年度各项工作,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切实保障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董事认证通过,现提请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报告期内任职的独立董事陈华女士、包旺建先生、童孝勇先生已向董事会递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上述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总经理认为公司实际经营状况与行业发展趋势为核心依据,对2025年度经营管理工作及2026年度公司发展规划进行汇报,公司董事会认为报告内容详实、客观,未来规划清晰可行,一致通过本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以截至2026年3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183,030,400股为基数(最终以实施权益分派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元(含税),预计共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36,606,08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确认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编制合规,严格遵循《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报告数据详实可查,内容完整规范,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可为决策层、股东及相关利益方提供可靠的财务决策支撑,一致同意将《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相关财务章节。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运行的实际情况,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基本健全且有效运行,不存在财务报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2025年度,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受托开展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工作期间,严格恪守执业准则,秉持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原则,勤勉尽责完成全流程审计程序;其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允、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的财务状况以及全年经营成果,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制度要求履职尽责,充分发挥专业监督与把关职能。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审计独立性开展了全面审慎核查,就审计计划、审计重点、实施进度、审计结论等核心事项与审计机构沟通,规范地履行了对外部审计机构的监督管理职责。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8、审议《关于确认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全体委员已回避表决。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9、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实际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薪酬与考核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王力宇、徐国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委员徐国生回避表决。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2025年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表核查意见,对本次事项无异议,审计机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12)。

11、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2025年度独立性情况专项意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独立董事张华女士、包旺建先生、童孝勇先生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对独立董事相关任职的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相关情况,能够秉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履行职责。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独立董事童孝勇、包旺建、张华回避表决。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

1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鉴于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董事会同意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提请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授权相关人员办理变更登记,本事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局门核准的登记、备案内容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13、审议通过《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上海绿技行集贤创芯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人民币2,000万元,本次投资事项不存在同业竞争,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公司2025年度审计费用,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2026年度审计工作的业务量及市场水平确定具体审计费用。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1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16)。

16、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请于2026年5月18日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相关议案,听取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及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7)。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4、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5、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6、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7、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1387 证券简称:雪祺电气 公告编号:2026-010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利润分配的基本内容

1、分配基准:2025年度

2、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5年财务报表审计数据,公司2025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7,442,944.81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91,706,803.81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按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提取10%法定公积金9,170,680.38元,提取任意公积金0元,弥补亏损0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336,738,469.63元,其中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323,869,431.41元。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5.3.2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利润分配应当以最近一期经审计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合理考虑当期利润情况,并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避免出现超分配的情况。”因此,公司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323,869,431.41元为依据,拟定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具体如下:

公司以截至2026年3月31日的总股本183,030,4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元人民币(含税),预计共分配现金股利36,606,080.00元人民币(含税),本次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入下一年度。

4、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获得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36,606,080.00元,占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7.57%。公司2025年度未实施股份回购。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调整原则

公司最终以实施权益分派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若在实施前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用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上市公司披露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含不分红)的,应当列示下列指标: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36,606,080.00	36,187,648.00	-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0.00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7,442,944.81	102,078,465.08	-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36,738,469.63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23,869,431.41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72,793,728.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99,760,704.9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72,793,728.0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注1:公司于2024年1月1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上市未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数据为2024年度、2025年度的数据。

注2:2024年度现金分红总额为2024年前三季度和2024年年度现金分红金额之和。

2、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公司于2024年1月1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上市未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不适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有合法性及合理性。

公司2024年度、2025年度合并报表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约为136,368,544.23元,147,189,875.67元,其分别占总资产的比例约为6.83%,5.82%。

四、风险提示

公司2025年年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经审议通过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5年年度审计报告》;

2、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4、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1387 证券简称:雪祺电气 公告编号:2026-011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了《关于确认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及《关于确认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方案适用对象

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二、本方案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薪酬(津贴)标准

(一)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1、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10.80万元/年(税前),独立董事不参与公司内部与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

2、非独立董事

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含职工代表董事),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结合公司现行的薪酬制度,实际经营业绩、个人绩效考核目标完成情况等综合确定薪酬,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总额的50%。非独立董事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其薪酬标准和绩效考核依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办法执行。

未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也不领取董事津贴。

(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基本薪酬按其在公司所任职位的价值、责任、能力、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绩效薪酬与公司经营业绩、履职情况、个人绩效目标达成情况相关指标挂钩。

(三)除上述薪酬方案以外,公司根据经营情况和市场变化,可以针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员工持股计划等中长期激励措施,具体方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等另行确定。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的确定和支付应当以绩效评价为重要依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将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四、其他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二)上述薪酬为税前金额,涉及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三)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将在2025年年度股东会进行说明。

(四)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上述董事薪酬方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五)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薪酬的发放,止付追索(如有),考核与调整等操作事宜,按照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具体规定执行。

五、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1387 证券简称:雪祺电气 公告编号:2026-013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